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31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7.00亿元,回购价格区间为15.00元/股-22.0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0%,即41,597,784股。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9,947,7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最低成交价格为15.00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16.9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838.5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既定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及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回购,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8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为18,00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使用募集资金	归还募集资金
2020年5月18日	4,000.00	
2020年6月2日	3,000.00	4,000.00
2020年9月10日	12,000.00	
2020年12月29日		6,000.00
2021年1月18日	4,000.00	
2021年2月24日	5,000.00	
2021年3月25日		2,000.00
2021年3月29日		1,000.00
2021年4月1日		15,000.00

截至2021年4月1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款项18,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日

证券代码:300930　证券简称:屹通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类型:□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112.03%-172.18%	盈利:665万元
	盈利:1,410万元-1,81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年一季度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下游行业特别是汽车行业的产销出现大幅下滑,产业链复工延迟,导致公司有效工作日减少,产能利用率低;2021年一季度经济复苏,公司下游各行业市场需求延续总体向好的趋势,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产能利用率提升,收入稳步增长。

2、2021年第一季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4万元 ,去年同期约为37万元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特此公告。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ST秦机　公告编号:2021-23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4月13日9:30-11:30通过“全景网”平台采用网络视频直播方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严鉴铂先生,董事、总经理李强先生,财务总监张秋玲女士,董事会秘书李静女士,总经理助理、战略发展总部部长曾电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0日17:00前通过访问全景网(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出相关问题。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简称:ST明科　证券代码:600091　编号:临2021—006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业绩可能出现亏损的情况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就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进行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如下:

一、公司预计2020年度业绩将出现亏损。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 2021-003)。

二、鉴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可能出现亏损的情况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公司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3.3.2条“(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在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21-018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500万股、不超过2,500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9.3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2021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关于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天天基金等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等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4月6日起,新增天天基金等多家公司销售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194/C类00140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东方财富大厦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北楼)25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77-8400 传真:021-54509953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洪泓 电话:0571-88911818-8659 传真:0571-868004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3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繁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林经灵 电话:025-66046166 传真:025-56878016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网址:http://www.huilinbd.com
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崔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座16层 法定代表人:洪弘 电话:010-83363002 传真:010-83363072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4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6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闫阳 联系电话:010-85650920 传真号码:010-85657357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920-0022/021-20835588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8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885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二、通过上述机构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上述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上述机构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上述机构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上述机构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1年4月6日起在上述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上述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注:本基金已开通A/C类基金份额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上述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咨询方式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3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网址:http://www.huilinbd.com
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920-0022/021-20835588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8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关于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蚂蚁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4月6日起新增委托蚂蚁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蚂蚁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蚂蚁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027)。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二、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蚂蚁基金一次性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蚂蚁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相关说明

若今后蚂蚁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蚂蚁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1年4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3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4月6日

注: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2.开放期及申购及赎回确认原则

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及以后的开放期首日为上一个开放期结束次日的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如果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该月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月度对日为该月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一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本基金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不含该日)之间的期间,之后的封闭期为每相邻两个开放期之间的期间。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亦不上市交易。

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4月5日为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2021年4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为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共20个工作日。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本次开放期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期的时间为2021年4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共20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申购业务

1、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适用以下前端收费费率标准: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0%
500万元以上(含)	1000元/笔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5.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具体明细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基金资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0日	0.75%	100%
30日(含)-180日	0.50%	100%
180日以上(含)	0	—

6.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柜台直销。

2、场外非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基金可通过多样化投资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5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4月2日9:00以通讯形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3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出席并表决董事8人,8名董事以通讯形式参与表决,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成员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做出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1年4月3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因公司董事陶晖、刘毅伟属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人,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2、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1年4月3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因公司董事陶晖、刘毅伟属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人,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6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4月2日10:00以通讯形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3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监事3人,3名监事以通讯形式参与表决,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成员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做出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1年4月3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调整后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文件规定的授予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对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1年4月3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规定的主体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成就, 同意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2021年4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13名激励对象授予982.85万份股票期权。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7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内容:

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2021年4月2日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982.85万份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3月7日, 公司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办公网站“启明在线”(qmzx.faw.com.cn)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于2021年3月9日发布了《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1年3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司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71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2021年3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5日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鉴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的2人因工作调整及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30.62万股股票期权,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

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15人调整为113人,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1,013.47万股调整为982.85万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保持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声明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股票期首次权授予条件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为: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即达到以下条件:

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2019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5%, 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对标企业50分位值水平。

注:上述条件所涉及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个人绩效考核条件达标,即达到以下条件:

激励对象授予时个人业绩考核为合格。

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一般(C)、较差(D)、很差(E)五个档次。其中A/B/C为考核合格档,D/E为考核不合格档。

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达成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为21.20%,2019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83%,上述指标高于目标值,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对标企业50分位值水平(对标企业50分位值为5.83%)。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能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本次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符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四)本次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1年4月2日

2、首次授予数量:982.85万份

3、首次授予人数:113人

4、行权价格:12.41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6、本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1)本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6年。

(2)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后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本计划等待期为24个月。

(3)本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7、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陶晖	董事、总经理	43.97	3.68%	0.11%
陈常娟	纪委书记	24.18	2.02%	0.06%
安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4.18	2.02%	0.06%
袁泉